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公司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尹剑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 2021-2022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发展战略，公司提高质量和产量，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市场占有率，实现销售的稳步增长，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日常正常经营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根据对 2022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分析与预测，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结算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商讨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签署有关协议。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按照规定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薪酬及津贴标准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有利于激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为公司业务稳定增长提供了动力,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薪酬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保持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切实履行职责，完成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完成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促进了公司财务相关事项的规范化，完善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完整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

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估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真实情况。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者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7）。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